

证券代码：872161

证券简称：风行测控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山西风行测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梁耀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西风行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定向发行公

告》（公告编号：2023-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终止发行工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拟决定改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比比电（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比电”）整体战略规划

及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控股子公司比比电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将比比电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 万元增至 450 万元。即比比电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对比比电的持股比例为 90%。本次增资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实际增资情况以工商备案登记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风行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山西风行测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